

「有夢、宜蘭挺你(社區築夢計畫)」徵選計畫

一、依據：

本計畫依據宜蘭縣社區營造委員會第二屆第一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徵選目的：

從長期社區營造輔導工作經驗觀察，社區年度提案大多數偏向為計畫而計畫，為活動而活動的思考方式。而且都是以社區發展協會或民間團體為補助對象。

為鼓勵對社區營造工作有夢想的青年及民眾，能不受限於社區組織而投入社區營造工作及擴大民眾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及管道，特訂定本徵選計畫。

三、補助對象：

(一) 凡設籍本縣年滿十八歲三人以上，對社區公共事務具有熱忱及夢想之團隊均可報名參加，團隊中有青年參與者為優先。

(二) 計畫必須以單一社區或社區跨域為執行範圍，且執行內容須具公共性。

四、提案類別及內容：

(一) 社區議題行動方案補助計畫：

成立社區中、長期發展規劃工作坊，辦理社區議題分析與研究及規劃社區議題行動方案提案與操作等。

(二) 社區藝文活化補助計畫：

以人才培育、技藝傳承、田野調查及其他相關事項為規劃重點，啟動社區文化的活化、深化與生活化，達成擴大共同參與成效為目標，工作項目包括：「地方文史」、「文學藝術」、「傳統藝術」、「環境空間」及「其他」等五類。

1. 地方文史：以社區歷史或村史之訪查、整理、寫作及出版等為媒介，發掘在地資源，深化社區認同，以此探討社區願景圖像、社區發展等議題，並以社區居民為主進行訪查、記錄、整理等工作。

2. 文學藝術：以當地出生之文學家、藝術家、各類名人為主題，以歷史典故、生活、遺跡等為課題，讓社區居民充分認識、瞭解並解說這些人、事、物之故事，同時藉此發展出有助於地方產業提升之課題。

3. 傳統藝術：以傳統藝術(包括戲曲、音樂、說唱藝術、民俗等)為媒介，結合社區參與及傳統藝術保存與發展等課題，辦理各項研習等。

4. 環境空間：以社區閒置或髒亂點之空間改善為主(如街角空間改善、街頭巷尾大小節點…等)。

- 5.其他：符合在地特色資源、具有創意性或能激發社區熱情及尋找共同記憶美感之計畫。

五、執行期間：109年5月至11月15日止。

六、申請方式及送件截止日期：

凡有意願參加的團隊於**109年4月30日**前備函檢附綜合資料表及計畫書乙式10份(並附光碟電子檔案乙份，計畫書內容請參考計畫格式附件一、二)送交承辦單位：宜蘭縣社區營造中心(宜蘭縣五結鄉三興西路171號)。

七、補助額度及原則：

- (一)依補助類別及內容辦理，社區議題行動方案補助計畫，每年預計補助**2-3**案，每案最高以補助新台幣15萬元整為限，其他補助計畫，每案最高以補助新台幣8萬元整為限，預計補助**3-6**案。
- (二)申請案應切實依照計畫執行，結算之總經費若低於提出申請之總經費，將依比例核減補助款。
- (三)申請經費應含參加文化局年度社造成果活動之展出等相關費用。
- (四)類似個人才藝研習進修課程等計畫不在補助範圍。

八、審查程序：

由文化局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辦理審查，由提案團隊派員至指定場所進行簡報；文化局得視實際需要進行實地勘查。

九、評審標準：

- (一)提案人員之行動力、創意與社區動員能量佔25%
- (二)計畫內容(規劃方向之周延性、效率性、發展性、執行效能及達成度)佔30%
- (三)計畫創意及其他(對社區經營、產業發展及提升地方文化願景等具有獨創性)佔40%
- (四)經費配置之適切性佔5%

十、經費核銷事項：

- (一)受本案補助團隊，補助款共分二期撥付，撥款方式如下：
 - 第1期：受補助團隊依評審委員意見，函送修正後之計畫書乙式**5份(並傳電子檔於指定信箱)**及第1期款領據，經審查無誤後憑撥30%。
 - 第2期：受補助團隊於計畫執行完成30日內(至遲於當年度**10月30日**前)，函送成果報告書乙式3份(並傳電子檔於指定信箱，成果報告格式請參考附件三)及第2期款領據，經審核無誤後撥付

70%。

- (二) 本計畫之補助款應專款專用，不得任意變更改用途，亦不得有浮報之情事；計畫如有變更之必要或因故無法執行，應事先徵得文化局同意，並於當年度7月30日前函送修正計畫，經核定後方可變更。
- (三) 提報計畫時請載明計畫期程，並於當年度8月底前完成進度10%，未符合本查核進度者，文化局得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廢止補助，並追回全部或部分已撥付之補助款。

十一、其他注意事項：

- (一) 本補助款屬經常門經費，補助計畫所需相關活動之經常性支出費用等，不得用於資本門費用。
- (二) 受補助團隊應於配合文化局年度社造成果活動及文宣活動宣傳，辦理時間由文化局另行統籌規劃。
- (三) 本計畫自公告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大二結文化基金會
地 址：宜蘭縣五結鄉三興西路171號
連 絡 人：陳淑芬 0919-312479
連絡電話：03-9506529
e-mail：2014calender@gmail.com

【附件一】

「有夢、宜蘭挺你(社區築夢計畫)」徵選計畫

綜合資料表

計畫名稱				
申請單位或 團隊名稱	團隊名稱		代表人	年齡：
	成員	年齡：	成員	年齡：

	成 員	年 齡：	成 員	年 齡：
	聯絡地址			
	連 絡 人		連 絡 人 電 話	
	e-mail		傳 真	
實 施 期 程	民國 年 月 日至 月 日			
申 請 補 助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議題行動方案補助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藝文活化補助計畫			
計 畫 內 容 摘 要				
總 經 費			自 籌 經 費	
申 請 本 局 補 助 金 額			申 請 其 他 機 關 補 助 金 額	
<p>一、申請者經詳讀本要點，同意並遵循本要點規定。</p> <p>二、茲聲明申請書上所填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p> <p>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代表人簽章）</p>				

【附件二】計畫書參考格式

計畫名稱

- 一、計畫名稱：
- 二、計畫緣起：

三、計畫目標：

四、指導單位：文化部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五、實施時間：

六、實施地點：

(一) 社區概況簡介及社區地圖

(二) 社區特色描述

七、計畫內容：

(一) 社區參與籌畫情形

(二) 執行方式與計畫期程

(三) 人力分工

(四) 文宣方式

(五) 預期效益

八、經費預算表

經費項目	單價	數量	總價	計算方式及說明
人事費		小計		
業務費		小計		
材料費		小計		
總計				

【附件三】成果報告書參考格式

計畫名稱

一、計畫名稱

二、計畫目的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文化部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承辦單位：

協辦單位：

四、計畫特色描述

(一) 社區簡介及社區地圖

(二) 社區議題與分析

(三) 執行團隊簡介

五、執行內容及過程

含時間、地點、內容參加人次及活動照片至少 12 張(照片中應有日期、說明，

另需檢附照片檔. jpg)

六、執行成效

七、綜合檢討及建議

八、相關附件

曾辦理社區活動相關簡介及其他必要之附件等